**销 售 合 同**

合同编号：【 】号

签署日期：【 】

签署地点：【成都 】市【 锦江】区

**甲方（需方）：**【 】

**乙方（供方）：**【 鲜生活 】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就乙方向甲方供应货物等相关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1本合同系双方商品买卖法律关系的框架协议，乙方向甲方供应的货物的具体名称、规格、型号、品牌、生产厂家、数量、价格等信息，以双方确认生效的批次订单为准。

1.2报价

合同期限内，货物单价以鲜生活食材保达系统（以下简称“系统”，系统网址：[https://fe-pas-web.canpan.net/#/login）](https://fe-pas-web.canpan.net/#/login），按照【)实时报价为准。

1.3采购订单

合同期限内，甲方通过系统于每日【 】前，向乙方提出货物采购计划，乙方应于收到订单后【 】日内进行确认。甲方每批次订单金额应不低于**【 】**元人民币，甲方在系统下单即视为认可乙方系统报价，双方按系统报价结算。

1.4业务代表及联系方式

1.4.1各方授权以下联系人为其业务代表，代表其履行本合同，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账号的注册及保管，系统采购订单、对账单等单据的确认与修改、售后问题的协商与处理、发票的收发等。各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1）甲方联系人：【 】

联系电话：【 】邮箱：【 】微信号：【 】

联系地址：【 】

（2）乙方联系人：【 】

联系电话：【 】邮箱：【 】微信号：【 】

联系地址：【 】

1.4.2任何一方业务代表与/或联系方式变更的，均应提前【3】个工作日通知对方，通知送达前，对方行为仍以原信息为准，未及时通知造成的损失由变更方自行承担。

**第二条 质量标准**

2.1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应符合国家及行业要求的强制性规定/标准。

2.2双方协商一致的其他要求：【 】。

1. **产品交付**

3.1交付数量：按照生效订单确定的数量进行交付，以实际签收数量结算。

3.2交货时间：按照生效订单确定的时间进行交付。

3.3交货地点：按照生效订单载明的交货地点进行交付。

3.4产品运输：乙方负责将货物运送至交货地点，货物的卸载由乙方负责。

3.5风险转移：产品损毁灭失的风险以交付为分界点，即：交付完成前由乙方负责，交付完成后由甲方负责。

**第四条 产品验收**

4.1货物交付后，乙方在系统中进行签收数据录入，甲方应在订单交货日期后【 】日内在系统进行确认，如有异议的应在前述时间内及时提出。未提出或未按时提出的，视为甲方对乙方系统签收数据无任何异议（即甲方对乙方交付货物数量、包装、外观、质量等无无任何异议），同时系统将进行自动签收。

4.2如因乙方交付的产品不符合本合同及订单要求的，双方可协商选择以下解决方式：

（1）双方就不合格产品与/或缺少的产品进行换货、补充处理，乙方于指定时间内更换、补充合格产品；

（3）乙方交付的产品严重不符合约定的，甲方可解除当批次订单，已交付货物由乙方取回或由乙方支付运费、甲方代办承运退回，乙方退还甲方已支付且乙方已取回货物对应的货款（因质量问题而被有权机关处置的除外）。

**第五条 结算及支付**

**5.1本合同项下订单通过系统进行对账、结算，本合同付款方式为以下第**【 】**种（选填）：**

**（1）款到发货/交货**

**采购订单生效后，甲方应及时支付相应货款，乙方收到货款后安排发货，并在甲方完成系统签收工作或系统自动签收后开票。**

**（2）预付款制**

**采购订单生效后，甲方支付订单总额的**【 】**%作为预付款，乙方收到预付款后安排发货。甲方在完成系统签收工作或系统自动签收后【】日内支付剩余货款，乙方收到前述全部货款后向甲方一次性开票。**

**（3）定期结算**

**甲乙双方以【 】为一个结算周期，乙方在周期结束的次日内向甲方开票，甲方在发票开具后的【】日内乙方支付货款。**

**（4）其他结算方式：**【 】。

**5.2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5.3甲方发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

电 话：【 】

开户银行：【 】

银行帐号：【 】

税 号：【 】

地 址：【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本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即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相关约定履行各自义务，如有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万元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弥补损失的，违约方还应赔偿各项损失（包括经济损失、律师费、诉讼费等合理费用）。双方就违约金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6.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应按应付未付款的【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遇特殊情况不能按时付款的，甲方应及时与乙方协商，经乙方同意后，甲方可延期付款，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逾期付款达【30】日的，或甲方逾期付款累计达3次的，乙方有权暂停接受甲方订单，并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6.3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的，经相对方催告后未在催告期内采取有效补救、整改措施的，相对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 法律适用及解决争议**

7.1本合同及本合同的履行均受中国法律管辖并按中国法律解释，排除冲突规范的适用。

7.2本合同生效以后，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合同期限**

8.1合同有效期自【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止。

8.2本合同期满后即自动终止，如双方通过邮件等书面方式经协商一致而延续合作的，应及时签署新合同，新合同签订前的过渡期内，双方参照本合同条款执行，但前述过渡期不得超过【1】个月。

**第九条 其他事项**

9.1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约定向另一方发出的通知等文件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以中文书写，并以本合同第1.4条约定的联系方式向对方发送。通知等文件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的，以发送方终端收到发出成功的讯号之日视为送达；以快递方式寄送的，快递系统显示签收之日视为送达。双方确认，法院及政府机构的司法、行政等法律文书的送达，亦适用本条约定。

9.2本合同所称“书面”或“书面形式”是指用文字来进行意思表示，包括签字盖章确认的书面文件以及第1.4条约定联系方式的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微信聊天记录、平台数据等。

**9.3其他约定：**【 /】。

**9.4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一式**【2】**份，各执**【1】**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甲方(盖章)：**

**日期：**

**乙方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

**日期：**